

節令是一種命令

作者:畢淑敏

夏初,買菜。老人對我說,買我的吧。看他的菜攤,好似堆積着銀白色的乒乓球。我說,這麼小啊,還青,遠沒有冬天時我吃的西紅柿好。

老人不悅地說,冬天的西紅柿算什么西紅柿!吃它們哪里是吃菜,分明是吃藥。老人接着說,那是溫室里煨出來的,先用爐火烤,再用藥燻,讓它們變得不合規矩的胖大,用保青劑或保紅劑,讓它們比畫的還好看。人里面有漢奸,西紅柿頭里也有奸細呢。冬天的西紅柿就是這種假貨。

我慚愧了。多年以來,被蔬菜中的騙局所蒙蔽。那吃什麼菜好呢?我虛心討教。老人的生意很清淡,樂得教我,說道:記着,永遠吃正當節令的菜。蘿蔔下來就吃蘿蔔,白菜下來就吃白菜。節令節令,節氣就是令啊!人不能貪心,你用了種種的計策,在冬天里,搶先吃了只有夏天才長的菜,夏天到了,怎麼辦呢?再吃冬天的菜嗎?顛了個兒,你費盡心機,不是整個瞎忙活嗎?



我買了老人的西紅柿,慢慢地向家中走。他的西紅柿雖是露地長的,質量還有推敲的必要,但他的話透著一種晚風的霜涼,久久伴著我。

人生也是有節氣的啊!春天就做春天的事情,去播種;秋天就做秋天的事情,去收穫。夏天游水,冬天堆雪。

少年需率真。過于老成,好似施用了植物催熟劑,早早定了型,搶先上市,或許能賣個好價錢,但植株不會高大,葉片不會密匝,從根本上

說,該歸入早天的一列。老年太輕狂,好似理智的幼稚症,讓人疑心腦海的某一部分讓歲月的蟲蛀了,連綴不起精彩的長卷,包裹不住漫長的人生。

年輕年老都是生命的流程,不必厚此薄彼,顯出對某道工序的青睞或是鄙棄,那是對造物的大不敬,是一種淺薄而愚蠢的勢利。

總之,事物之發展,實難料定,認定世事無常,才是最正確的想法。(吉田兼好)

精彩短文選

名人之家

從前,有一個人出了名,拜訪他的人絡繹不絕,每天家里都擠滿了人,使他無法正常生活。於是,他和家人都躲了起來,搬到另外的地方居住。

名人躲藏起來以後,人們還是不斷地到他家里去,參觀他的房子以及他用過的東西,蒐集他曾經說過的話和他的經歷。由於尋訪他家的人太多,他的家里漸漸有了看門的人,賣票的人,賣書的人;後來又有了維持秩序的人,打掃衛生的人,開飯店的人;最後官府任命了管理這個院落的官員和副官,官員又聘請了賬房先生,雇傭了勤雜人員,等等。於是,名人的家演變成了一個參觀遊覽的場所。

多年以後,名人偷偷地溜回家里,想帶走一些東西,不料卻被看管人員當做竊賊擒獲,揍了一頓。名人報上自己的姓名,可人們根本不信,又把他當做騙子打了一頓。名人不願張揚自己被打的醜聞,偷偷溜走了,從此他再也沒有回過這個家。

後來,他的家成了遠近聞名的旅遊景點。他想帶走的東西被加上了罩子,擺放在屋里,並增加了說明:某年某月某日,此珍貴文物曾被冒名者偷竊,經官府偵破並當場捉住罪犯,將其追回。

捉拿罪犯的看守們得到了官府的嘉獎。竊賊的畫像被貼在牆上,供人們唾罵。人們紛紛議論,說:“瞧這個竊賊,偽裝得還真像那位名人。”(大解)

世事無常

今日本想做事,忽又有另外的急事,於是此日即在忙亂中渡過。等候的人有事來不了,沒有約好的人卻來了;有把握的事不能如願,本不期望的事卻意外順利;麻煩的事能夠圓滿解決,簡單的事卻留有後患。每日都有這種結果與期望不符的事發生,一年如此,一生也如此。

雖說希望之事總不能實現,但其中也偶有如願者。

大師的狗

摩一大師有條狗,機靈、富有智慧,深得摩一大師的喜愛。

一天,狗鬱鬱寡歡地來到摩一大師面前,向他提出辭職。

摩一大師非常驚訝,問道:“這里有好吃好喝的,你為何辭職?”

“非常感謝您給我提供好吃好喝的,但有好吃好喝的不如去找好吃好喝的快樂。”狗答道。

摩一大師點點頭,感覺狗說得很有道理,但又問:“在這里,你一人之下,萬人之上,你出去後就是萬人之下了,你可捨得?”

狗說:“一人之下是束縛,萬人之上是孤獨,哪里還有幸福?只有捨棄名利的束縛,自由自在地去尋找快樂,那才是真正的幸福。”

摩一大師沉默片刻,同意狗隨時可以離開。

隨後,摩一大師放棄被人頂禮膜拜的聖壇,雲遊四海。(倪西贇)



寫小說寫久了,養成一個習慣——喜歡揣摩人。一桌人吃飯,會下意識地猜測都是些什麼個性;一群人開會,也會揣摩摩上台台下的各等心事;一夥人聊天,也會從人家的對話里感覺到微妙關係,這純屬自己跟自己玩兒的單機遊戲。一般來說,準確率八九不離十。有時我說出我的判斷,人家會驚訝地問,你怎么知道?

但真正讓我覺得有意思的,還是那種判斷失誤的經歷。

最近參加一個活動,認識了一位老闆,這位老闆是來當地考察投資的。我接過他遞上的名片,是那種帶花紋的發亮的名片,感覺很俗。上面列了好幾家公司,密密麻麻的。我也沒細看,總之他是個有錢人。他客氣地跟我說請我去他那兒玩兒,可以住他開的賓館。我敷衍兩句就把名片放包裏了。老闆說一口閩南話,閩南話在很多时候就像是老闆的專用方言,因為影視劇里的老闆大多說閩南話。於是憑一張名片和一口閩南話,我感覺,我跟這人是完全不可能說到一塊兒去。他就不是一個會掙錢的老闆嗎?

那天早上我們要去山里,天氣很冷,我穿了薄毛衣還帶了件風衣,而他只穿了短袖T恤。在主人的一再勸說下,他在路邊的一家小店買了一件運動外套。上車後他解釋說,雖然他是福建人,但不怕冷,因為他在東北當過兵。我暗暗吃了一驚,問他是哪年兵,他說1980年。雖然比我晚幾年,也是老兵了。跟着他又說,雖然當兵只有兩三年,但至今依然保持着早上六點起床的習慣,從不睡懶覺。我笑了,感到一絲親切。

也許是因為我的笑容和語氣,他主動跟我聊起來,他說來這個山區考察,除了生意外,也是想做些善事。我有些意外和不解。他略略有些動情地說,我成為今天這個樣子,是受了兩個人的影響。一個是乞丐,一個是老闆。

我不清楚他說“成為今天這個樣子”是個什麼樣子,他的表達不是那麼準確,但我已經有了與他聊天的慾望。

他說,剛離開部隊的頭幾年,還處於創業階段時,他去雲南出差,途中在一家小飯店吃飯。等菜的時候,看到飯店老闆在攆一個要飯的乞丐,很兇,也許是怕要飯的會影響飯店生意。那乞丐面黃肌瘦,被攆後戰戰兢兢。他看不過去,就

拿了五元錢出來給老闆,說你給他一碗肉吃吧。老闆就盛了一大碗肉端到門外給那要飯的,沒想到門外還有五六個乞丐,他們狼吞虎嚥地分享了那碗肉,然後進門來給他作揖,他們站在他的面前,不停地作揖,嘴里喃喃道“恩人”。他說,那個時候他心酸得沒法說,忍着眼淚擺手讓他們走。

“就是一碗肉啊,他們差不多要把我當菩薩了。這件事改變了我的人生,第一我想我要努力掙錢,不能過苦日子,第二我想我掙了錢以後,一定要幫助窮人。”

我可以想象那樣的場景。雖然我們都知道,今天仍有很多窮苦的人與我們同處一片天空下,但這個“知道”是抽象的,當他們非常具象地出現在面前時,那種震撼是完全不同的。

老闆接着說:“第二個影響我的人是一個台灣老闆。這些年我生意慢慢做大了,條件好了,差不多要忘了那個乞丐了。因為做生意,我跟一個台灣老闆有交往,他回到福建老家做了很多善事,捐建學校,捐修公路,資助窮苦學生,大筆大筆的錢拿出來。可是我發現他跟他老伴兒非常節約,每次過來談生意,都是自己帶著饅頭和鹹菜,連礦泉水都捨不得買,自己帶水壺;穿着也很樸素,從來不穿名牌,而且總是住最便宜的旅社。幾次交往下來,我太受感動了。現在我也是這樣,不管掙再多錢,也不過奢侈的生活,還要儘自己所能把錢拿出來幫助有困難的人。”

雖然他的表達沒那麼明晰,但我完全聽懂了,並且被深深地打動了。我再看他,便有了全新的發現,他果然與其他老闆不同,手腕上沒有名表,也沒有手鐲——什麼黃花梨、紫檀的、寶石的,統統沒有;手指上也沒戒指;脖子上也沒有金項鍊或者鑽石翡翠之類的東西。最為明顯的是,他的手機,是一部很舊的諾基亞,表面已經磨損了,一看就知道用了很多年。

我明白了他說的“今天這個樣子”是什麼樣子。後來的幾天,他依然操着閩南話背着手像個老闆那樣參加各種活動,依然給每個人分發他那花里胡哨的名片,我也依然沒有與他作更多的交談。我只是遠遠地看着,在內心表達着敬重和慚愧。

人不可貌相

袁山

媽媽發來的那條短信一直存在我手機里,轉山的路上,我不敢再看第二眼。

短信是8月24日凌晨4點39分發來,當時我正在人生第一次露營的帳篷里呼呼大睡,一聲清脆的鈴聲把我吵醒。通常我熟睡的時候不會被短信聲吵醒,但這次不同。可能是心有靈犀。我從睡袋里摸出手機,是媽媽發來的。很長的一條,我心里一沉。“女兒,我恨你!自你走後,夜夜失眠,每天凌晨3點就醒了,每次想起你就恨!恨你這樣輕率地放棄工作,恨你把媽媽丟下,一個人去那麼遠的地方,恨你不理解媽媽!我被折磨得快生病了……”滿眼的“恨”字,這條短信讓我的心沉到谷底。

從我告訴媽媽決定辭職參加“行走”以及支教已經過去一個月了,中間也溝通過很多次,試圖讓她理解我。沒想到,她心里還是充滿着怨恨。隔了很久,我回復她:“看到你的短信,我心情沉重。讓你這麼擔心傷心,是我的罪過。不要想那些不會發生的事情,好好照顧自己。支教的事,半年後我就回來,到時重新找份工作,生活仍然繼續。”

她沒有回復。

我不知道你信不信,總之我深信不疑:每個人來到這個世上,總有一個放不下的東西。有人是對物質,有人是對愛情,有人是對死亡的恐懼,有人是對自由的執著。你大概知道我要說什麼,我是對親情。

我想說說我媽媽。她這輩子最大的希望就是有個溫暖的家,不過她一直沒能如願。我很小的時候,老爸去海南工作,之後很多年沒回來。這段婚姻一直拖到我高三那年,終於結束了。爸媽都怕影響我高考,一直瞞着我,我直到上大學之後才知道。

然後我媽一直獨身到現在。

我祇是想走我想走的路

我媽年輕的時候很出色,長得漂亮,工作努力,人緣也好,就是被婚姻這事打擊得一蹶不振。作為女兒我心疼我媽,但是作為旁觀者我並不恨我爸。婚姻本來就是一種相處,兩個人都覺得舒服了才能過下去。但我不敢把這個念頭告訴我媽,所有可能會刺傷她的話我都不敢說,哪怕是為她好。

我跟媽媽的關係,直到現在都很微妙。一方面我愛她,希望與她無話不談,一方面又害怕走近滿身是刺的她。工作後還和媽媽住在一起,但是一半的時間都在外面出差。每天晚上給她打電話,彙報完我這邊的事,便會陷入沉默的尷尬。她從來不主動跟我講她那邊的情況。如果我問她:“最近身體好嗎?”她便會說:“媽不好你管得着嗎?我不好你能馬上回來嗎?”我知道她對老爸的怨氣一直沒撒出來,誰叫我是她的女兒呢。

我曾帶媽媽去廈門旅遊,發現她在外面的時候,對什麼都好奇,像個小孩子。看她開心的樣子,我心里很難過。媽媽的生活單調了太久,她應該像年輕人一樣有自己的生活。我對媽媽說:



“你還不老,應該多去玩,到處走走。”我媽一聽,像被扎到一樣:“怎么,你嫌棄媽媽了?現在還沒有怎麼樣,已經煩了,等媽媽老了躺在床上要人照顧的時候,更沒有人管了!”我總是被她噎得沒有話說。

當我告訴媽媽我要去轉山,轉山結束後還要支教半年,她立刻就炸了,覺得我腦子被燒壞了。來“行走”之前,我在一家港資房地產公司的區域營銷中心工作,待遇與前景都不錯。我媽對我這份工作很滿意,堅決不同意我辭職,認為就讀這半年,回去又要重新開始,代價太大。

有一刻我也曾動搖過。我問自己:這個活動是不是非我不可?回答:不是。我是不是非得通過行走才能學會思考?回答:不是。如果不擺脫心理的困境,我什麼不會死?回答:不會。既然答案都是肯定的,為什麼我不惜傷害親人一定要去?我不知道。但是心里就是有個聲音告訴我,我想去。我不確定這個聲音是不是對的,也不知道這會給我帶來怎樣的後果。但是我想,人的一生中

有多少次能聽從自己的心呢?

所以我來了。

8月24日,行走的第一天。因為凌晨媽媽發來的那條短信,我的心中充滿絕望。是的,我以灰暗的心境開始我的轉山。行走的感覺和之前想象中的不一樣,禁語、專心走路,這個過程有些枯燥,心中不免失望。

我開始思考真正困擾自己的問題——我和媽媽的關係。

我原以為只要給媽媽一點時間,她就可以理解我。現在我必須承認,她活了大半輩子,事事都遵循自己的原則,突然讓她擰過來理解我的心,這只是我的一廂情願。我知道,我必須直面我和她的矛盾。但是我一時想不到好的辦法來解決,心中不免焦急,感覺喘不上氣來。

正在這時,坤哥走到我身邊,他沖我打了個手勢,示意我把面巾拉下來。我這才想起剛纔喘不過氣的原因,立刻扯下面巾,頓時一股清涼的空氣撲面而來,涌進鼻子里,流進心里。

行走的隊伍行進10公里之後,路過一座藏傳佛教的寺廟格日寺。它坐落在阿尼瑪卿山腳下,是進山的必經之地。轉山者通常都會在這里稍作停留,寺中的喇嘛將為他們誦經祈福。格日寺的喇嘛親自來迎接這支80人的隊伍。志願者們圍成一圈,陳坤和上師席地而坐,與格日寺的喇嘛一同誦經。

我完全聽不懂他們在念什麼,但是那悅耳的吟誦卻讓我的心逐漸安靜下來。我抬起頭,望著碧藍的天空,沒有一縷雜質,金色的陽光就這麼灑下來,烤著我們剛剛出過汗的身體,溫暖而舒適。上師們的身後,阿尼瑪卿山像巨大的背景,屹立在天地之間,聆聽著僧人的吟誦,將這些吟唱傳向遠方。就在這一刻,一種強烈的歸屬感撞擊著靈魂,同時內心感到前所未有的平靜。